

本报讯（记者高艳坤）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卫生健康系统贯彻落实以基层为重点的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若干要求》。《若干要求》要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切实把“以基层为重点”落到实处，把更多注意力、精力、财力、物力投向基层，把更好的人才、技术、管理、机制引向基层，不断夯实基层基础，加快推进基层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力争实现基层诊疗量和人民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满意度“双提高”。

《若干要求》提出了14个“加强”：加强组织领导，整合卫生健康系统各

类资源和力量，全力推进基层卫生健康工作；加强汇报协调，每年至少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汇报一次工作进展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对策建议；加强调查研究，每年至少在一个重点难点方面取得明显进展，3~5年上一个新台阶；加强联系基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均要确定一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作为联系点；加强办实事工作，地方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至少办成一件基层卫生健康实事；加强资金投入倾斜，力争“十四五”期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遍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加强县域统筹，以县为

单位动态调整乡镇卫生院人员编制总量，推动编制和人员在县域内统筹使用；加强绩效工资水平衔接，提高基层医务人员工资待遇，逐步缩小收入差距；加强分级诊疗，基层诊疗量占县（区）域诊疗总量的比例逐步提高；加强对口帮扶，帮助支持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加强巡回医疗，逐步形成稳定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服务满意度效果，人民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的满意度要稳步提高；加强评先评优倾斜，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所占比例；加强监测评估，并将结果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

卫生健康事业“两增一稳多路并进”

人均卫生总费用5348.1元，卫生总费用占GDP的比例为6.5%

本报讯（首席记者叶龙杰）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2021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公报》显示，我国居民健康状况持续改善，居民人均预期寿命由2020年的77.93岁提高到2021年的78.2岁，孕产妇死亡率从16.9/10万下降到16.1/10万，婴儿死亡率从6.4‰下降到5.0‰。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在“家底”更为厚实、人民健康保障更为有力的同时，各项指标持续优化，整体呈现“两增一稳多路并进”的发展态势。

《公报》显示，2021年年底，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数达到1030935个，比2020年增加8013个，其中医院3657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977790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3276个。与2020年相比，医院增加1176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7754个。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床位达到944.8万张，比2020年增加34.8万张；每千人口医疗

卫生机构床位数由2020年的6.46张增加到2021年的6.70张。全国卫生人员总数达到1398.3万人，比2020年增加50.8万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3.04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3.56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3.08人、每万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6.79人，比2020年均有所提高。全国共设置10个类别的国家医学中心和儿童类别的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公报》提示，2021年全国卫生总费用初步推算为75593.6亿元。其中，政府卫生支出20718.5亿元，占27.4%；社会卫生支出33920.3亿元，占44.9%；个人卫生支出20954.8亿元，占27.7%。人均卫生总费用5348.1元，卫生总费用占GDP的比例为6.5%。

《公报》显示，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类别中，2021年年底，全国有3.5万个乡镇卫生院，床位有141.7万张，卫生人员达到149.2万人，床位数和卫

生人员数量分别增加2.7万张和1.1万人；全国有59.9万个村卫生室，在村卫生室工作的人员有136.3万人。另外，全国已设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6160个，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有1012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有26038个。与2020年相比，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增加296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增加499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人员数比上年增加3.5万人，增长5.4%。

在医疗卫生资源总量继续增加的同时，我国医疗服务量也显著增加。2021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到84.7亿，比2020年增加7.3亿人次（增长9.4%）；居民平均到医疗卫生机构就诊6.0次。《公报》显示，2021年，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人次达到20.0亿，比2020年增加1.5亿人次。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量占总诊疗

人次的23.6%，比2020年略有下降（下降0.3个百分点）。《公报》显示，2021年，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入院人次达到24726万，比2020年增加1713万人次（增长7.4%），居民年住院率为17.5%。其中，医院是20149万人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是3592万人次，其他机构是985万人次。

病人医药费用总体稳定，波动较小。《公报》显示，2021年，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9.2日（其中，公立医院为9.0日），与2020年比较，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减少0.3日（其中，公立医院减少0.3日）。医院次均门诊费用为329.2元，按当年价格比2020年上涨1.5%，按可比价格上涨0.6%；次均住院费用为11002.9元，按当年价格比上年上涨3.6%，按可比价格上涨2.7%。其中，三级公立医院次均门诊费用下降0.9%，次均住院费用下降1.1%。

根据《公报》，在巩固血吸虫病防

治、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工作成效的同时，健康中国建设“多路并进”。2021年，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接受健康管理的65岁及以上老年人人数达到11941.2万，接受健康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为10938.4万，接受健康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为3571.3万；基层医务人员对633.1万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定期随访管理并提供康复指导；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对311.6万高危人群开展食管癌、胃癌、肝癌等重点癌症早诊早治工作，心脑血管疾病筛查干预项目筛查155.9万人，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年度免费口腔检查484.4万人；在1606个县（市、区）的8710所学校，开展学生常见病监测，共监测273.6万人；在1683个县（市、区）的2307所幼儿园和6286所中小学校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共监测373.9万人。

7月11日，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卫生健康局通报了武汉大学出现一例霍乱病例的相关情况。霍乱是我国法定报告的甲类传染病，其主要危害在于会导致患者短时间内频繁腹泻、快速脱水进而死亡。“得益于多方面原因，本次疫情出现大规模传播的可能性非常低。”中国疾控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所长阚枫说。

请看今日第4版——

霍乱？别乱！

稳步推进 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本报讯（首席记者叶龙杰）7月1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有关负责同志就《“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答记者问时表示，“十四五”时期，将稳步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并推动省级统筹，逐步放开放宽居民在常住地或就业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

这位负责人表示，增强城市群和中心城市等经济发展优势区域的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符合我国资源环境条件和人口经济变动趋势。同时，应加大政策举措力度，促进人口经济在城市间合理分布，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在提升大中城市功能品质方面，支持三级医院和高等学校在大中城市布局，增加文化体育资源供给，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广安门医院 济南医院启动建设

本报讯（记者崔芳 通讯员尹璐）7月12日，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项目启动活动在山东省济南市举行。项目预计2024年完工，医院床位规模约1000张。

据悉，该院建成后，将通过建设临床诊疗中心、人才培养中心和科研创新转化平台，开展疑难危重症诊疗技术攻关、前沿医学科研创新转化和高水平国际合作，确保实现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职能要求。

据了解，在国家发改委、国家中医药局、中国中医科学院等的大力支持下，2021年8月，山东省人民政府、济南市人民政府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共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国家医学中心“双中心”；在济南国际医学科学中心医疗硅谷核心区，建设占地4.83公顷、总建筑面积24万平方米、总投资31亿元的中医医院，即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

编辑 李阳和

浙江

四大行动 提升母婴安全

本报讯（记者郑纯胜）“省、市、县均建有1家标准化的妇幼保健机构，其中市妇幼儿保健院达到三级水平、常住人口40万以上县（市）高标准建成1家二级以上妇幼保健院。”这是浙江省卫生健康委日前印发的《母婴安全省份行动方案（2022—2025年）》提出的目标之一。

《行动方案》以深入贯彻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为主线，重点聚焦四大行动：一是实施风险防范提升行动，要求加强妊娠风险评估，落实高危专案管理；二是实施危重救治提升行动，要求加强救治网络建设，完善救治协调机制，实现省、市、县三级均至少建有1个标准化的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强化孕产妇用血、转运等保障机制；三是实施固本强基提升行动，要求提质扩容产科、儿科等紧缺专业人才队伍，推进基层儿童健康管理机制创新，建设100家“医防护”一体的示范儿童健康管理中心，推进出生缺陷“筛诊治”一体化等服务；四是实施数字赋能提升行动，要求升级数智妇幼平台，打造全省妇幼健康数字中心，实现生育全周期数据信息准确、全量归集。

辽宁

五方面任务 优化生育政策

本报讯（记者邹欣芮 特约记者郭睿琦）日前，辽宁省委、省政府印发了《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对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等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实施方案》明确了五方面23项重点任务：在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完善服务管理机制方面，明确取消生育制约措施，实施生育奖励政策，落实生育休假制度，推进母婴设施建设等；在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保障孕产妇和儿童健康方面，明确实施妇幼健康保障工程，优化生育全程政策，做好儿童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综合防治出生缺陷等；在扩大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大力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方面，明确建立健全支持政策和标准规范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等；在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方面，明确加大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力度，加大教育保障等；在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帮扶保障措施方面，明确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健全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建立扶助关怀工作机制。



暑托班 开班啦

近日，为了解决职工们的后顾之忧，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人民医院工会牵头，开办了“仁怡”暑托班。暑托班主要接管5至15岁的职工子女，开设数字编程、陶艺、舞蹈、绘画等课程，确保员工放心、孩子开心。

通讯员刘庆臻
本报记者郑纯胜
摄影报道

对进口非冷链物品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本报讯（记者王潇雨）近日，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进口物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通知》提出，对进口非冷链物品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各地不得自行

出台更加严格的管控措施。

进口非冷链物品是指运输温度在10℃以上的进口物品。《通知》明确，进口非冷链物品被污染风险分为低风险和高风险2个风险等级。判定为低风险等级的进口非冷链物品

包括：来自疫情低风险国家（地区）的进口非冷链物品；所有大宗散装货物，包括煤炭、矿石、化工原料、粮食、饲料、牧草、原木等进口非冷链物品；装载入境物品的航空器、船舶、列车、汽车自离开启运口岸起超过24小时

的进口非冷链物品；装卸时不与装卸人员接触的进口非冷链物品；已实施预防性消毒的进口非冷链物品。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形的，或无法判定风险等级的进口非冷链物品，按照“从严”原则，判定为高风险。

《通知》明确，对判定为高风险的进口非冷链物品，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相关规定提出的分工和流程，实施预防性消毒；各地不再对进口非冷链物品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第七批国家集采拟中选药品平均降价48%

本报讯 首席记者叶龙杰从国家医保局获悉，在国家医保局等相关部门组织和指导下，全国各省份组成采购联盟开展第七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于7月12日在江苏南京产生拟中选结果。本次集采有60种药品采购成功，拟中选药品平均降价48%，按约定采购量测算，预计每年可节省费用185亿元。

据了解，医药企业积极参与本次集采，295家企业的488个产品参与投标，217家企业的327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其中，6家国际药企的6个产品中选，211家国内药企的321个产品中选，投标企业中选比例为73%。平均每个药品品种有5.4家企业中选，供应多元化和稳定性进一步增强。本次集采药品涉及31个治疗类别，包括高血压、糖尿病、消化道疾病等常见病、慢性病用药，抗感染用

药，以及肺癌、肝癌、肾癌、肠癌等重大疾病用药，群众受益面广、获得感强。以肝癌一线靶向药仑伐替尼胶囊为例，每粒从平均108元下降到平均18元，一个治疗周期可节约费用8100元。在降血压领域，首次纳入缓控释剂型，硝苯地平控释片降价58%，美托洛尔缓释片降价53%，高血压患者用药负担明显减轻。抗病毒药物奥司他韦每片从平均4.5元降至1元。此外，美国辉瑞公司的替加环素、日本安斯泰来公司的

米卡芬净、西班牙艾美罗公司的依巴斯汀、意大利博莱科信谊公司的典帕醇等4个原研药中选，平均降价67%。

国家医保局表示，在采购规则上，本次集采坚持了“量价挂钩、招采合一”的基本原则和“国家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工作机制，并进一步调整优化，强化供应保障；首次引入备供机制，每个省份将同时有一个主供企业和一个备供企业，确保临床使用稳定。下一步，国家医保局将会同有关

部门指导各地及中选企业做好中选结果落地实施工作，确保全国患者于2022年11月用上本次集采降价后的中选产品。

据悉，国家医保局自2018年组建以来，已开展7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共覆盖294种药品，按集采前价格测算，涉及金额约占公立医疗机构化学药、生物药年采购额的35%，集中带量采购已成为公立医院药品采购的重要模式。